

99 年度社會局辦理新移民家庭服務執行成果報告

壹、前言

本府對新移民所提供之服務係依據 92.07.01 府民四字第 09200627800 號函公布「臺北市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及實施方案」，自民國 92 年起由民政局負責主要幕僚工作，成立跨局處之新移民工作小組，96 年起更將工作小組法制化，正式成立「臺北市新移民照顧輔導諮詢委員會」。

貳、99 年服務執行成效

本局對於新移民所提供的服務包括提升生活適應能力、人身安全維護、建構社會支持網絡與協助子女教養等，各項服務方案 99 年成效如下：

一、提升生活適應能力

(一) 協助民間團體發展地區性新移民服務措施

1. 訂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9 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新移民女性暨家庭支持性服務計畫」，補助民間團體提供新移民女性及其家庭各項支持性服務，98 年度共補助 25 方案，核定金額計 1,408,465 元，補助內容包括：新移民女性關懷訪視外展服務、團體成長輔導、生活適應服務、資訊教育方案等，總受益人次為 4,483 人次。
2. 99 年度本局輔導北投區豐年社區發展協會及萬華區保德社區發展協會開辦外籍新移民中文輔導暨生活適應研習班，計 99 年 1 月至 12 月參與情形達 940 人次，人數約 211 人。

(二) 設置服務據點

1. 設置本市新移民服務之專責婦女中心-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99 年度提供 97 名之新移民個案管理服務；另該中心 99 年度辦理辦理安家、安親團體輔導與安學等各項方案，99 年共辦理 115 場次，計 4,707 人次參與。
2. 該中心內並設置外文圖書室，提供新移民閱讀母國書籍之空間，並不定時購買外語書籍，提供新移民交流與借閱，目前藏書計 1,193 冊(含越、印、菲、泰及中文)，98 年度使用率為 255 人次。
3.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99 年獲內政部補助 1,766,005 元，核銷金額計 1,736,151 元，執行率達 98.30%；內容包含：安輔、安志、安學、安展、安研等。
4. 為加強新移民服務資源串連及結合，該中心於本年度辦理社區宣導方案，99 年陸續辦理及出席 42 場次宣導活動，促進業務交流，服務人次為 502 人次。
5. 該中心設置多國語言之「外語諮詢專線」(2558-0119)，由外語志工協同本地媽媽志工一同提供新移民家庭電話諮詢服務，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活動訊息傳達、家庭成員溝通等。99 年共提供 3776 人次電話諮詢服務，諮詢內容依

提供次數高低分為：福利活動訊息、經濟問題、身分居留及福利諮詢等。

6. 層轉中華救助總會「同心園—新移民情感交流園地」及台灣婦女展業協會「愛新小站—新移民社區服務據點」申請內政部社會司推展社會福利計畫之補助，作為外籍與大陸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提供關懷專線電話諮詢、轉介服務及辦理相關服務方案。

(三) 提供法律諮詢

99年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共提供58人次之法律諮詢服務；家暴中心共提供746人次之法律諮詢服務，總計為804人次。

二、人身安全維護

(一) 保障人身安全

99年1至11月提供受暴新移民庇護安置與緊急救援計63人65人次；提供輔導諮詢服務計1,192人/3,015人次，由社工人員或專業律師提供法律諮詢計服務648人/746人次。

(二) 提供新移民24小時之諮詢和緊急協助

99年1至11月接獲遭受家庭暴力之新移民人數，計770人，其中，大陸籍（含港澳籍）為475人，外國籍為295人。

(三) 整合家暴資源

為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強化服務網絡，定期召開防治委員會及相關網絡聯繫會議，提升警政、醫療、社政、教育、民政、勞工及司法等網絡服務品質，99年5月4日召開第6屆第4次大會、99年10月5日召開第6屆第5次大會。

三、建構社會支持網絡

(一) 強化求助管道

1.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編印多國語言之中心文宣，99年印製發放5國語言中心DM共2萬份；已建置中心網站，99年共有4,509人次瀏覽；編印多國語之福利會訊，已發行6期，共發行2500份。
2. 本市12社福中心及委託辦理家庭綜合服務方案之民間單位，針對弱勢新移民家庭提供各項社會工作專業服務，99年1至12月計提供295個家庭1151人、8395人次社會工作服務。
3. 補助伊甸基金會提供新移民家庭關懷訪視服務，由專業人員及異文化專長人員一同至新移民家中，以母語與新移民交談，排解其溝通障礙，提供新移民家庭福利資源訊息、情緒支持等服務，讓因家務或子女無法外出之新移民感受到可近的關懷，以更瞭解其需求，服務持續提供中。99年共提供147人、775人次之服務。

(二) 加強經濟扶助支持

提供遭逢特殊境遇之新移民各項經濟支持，99年共提供44名新移民婦女緊急生活補助，補助金額計183萬4,212元。

(三) 補助低收入戶之新移民健保費

依中央健康保險局提供第五類被保險人媒體資料顯示，99年度本市補助低收入戶已取得國籍之新移民健保費人數為871人、7,583人次，另未取得國籍之外籍或大陸配偶人數為398人、4547人次，補助總經費為16,690,880元。(資料來源由健保局提供第五類投保資料媒體檔，提供至99年11月底)。

(四) 通譯人才培訓

台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99年9月份辦理2場通譯人才培訓課程，通過翻譯人才培訓並經過評估可進行服務者，將協助社政、警政和醫療單位等提供通譯服務，共有15人完成參訓；另99年共舉辦6場次志工招募訓練，共有37人參訓。

(五) 建構服務網絡聯繫

定期召開網絡間聯繫會議(99年度之後更名為資源整合會議)，99年共召開3次新移民聯繫會報。第一次資源整合會議召開時間為4月30日，共計有17個單位與會，本次會議重點內容包括：各機關交流認識，並介紹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委辦新團體、報告本市新移民服務網絡(含社區服務據點)、新移民中心年度業務報告、建構E化友好網絡資源平台。第二次資源整合會議召開時間為8月20日，共計有15個單位與會，本次會議重點為邀請台北縣跨國婚姻家庭中心主任分享中心服務方案成果。第三次資源整合會議時間為11月18日，共計有17個單位與會，本次會議重點為邀請中華救助總會社工分享新移民服務據點相關服務及成果。

四、協助新移民家庭子女教養

(一) 辦理新移民弱勢兒童外展服務及親職教育

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多元文化融合、諮商輔導、團體輔導、親職教育等方案，協助新移民家庭兒童、少年及家長提昇親職能力、促進親子關係。99年度核定補助中華牧人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台北市立心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毛毛蟲兒童哲學基金會及臺北市兒童托育協會等5個團體辦理相關新移民支持性服務方案，總補助金額為117萬5,100元。99年服務40人，服務為3,052人次。
2. 2家兒童福利服務中心99年1至12月辦理新移民家庭子女及家長個案輔導109人，提供個案輔導471人次、團體工作服務209人、535人次；社區工作服務684人、2062人次；各項服務總服務人次共計3130人次。
3. 內政部兒童局補助辦理「新移民及弱勢家庭兒童學前啟蒙服務計畫」共13單位經該局核定辦理；另本局托育服務網計畫委託本市12所市立托兒所辦理「新移民及弱勢家庭兒童學前啟蒙服務計畫」。99年12月底止辦理成效如下
(1) 兒童學前啟蒙服務教保專業研習：辦理28場、580人次

- (2)親子共讀成長團體：辦理 305 場、7900 人次
- (3)到宅語文環境設計與輔導服務：辦理 770 場、1590 人次
- (4)兒童語文發展導引訓練：辦理 650 場、4995 人次
- (5)個案評估與方案督導：辦理 40 場，880 人次

(二)協助新移民處理其子女之健康、教育及照顧工作

1. 針對新移民家庭有發展遲緩兒童，提供各項早期療育服務，99 年 1 至 12 月大陸及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共計 183 人，其中大陸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計 102 人，外籍新移民子女疑似發展遲緩計 81 人，確定有發展遲緩現象者共 109 人，其中大陸籍新移民子女 73 人，外籍新移民子女 36 人（99 年 1 至 12 月確定有發展遲緩現象之兒童數共計 1,263 人，新移民子女佔 5.78%）。
2. 針對新移民家庭有發展遲緩兒童者，可申請發展遲緩療育補助，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3,000 元，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以實際自費金額核實撥付），99 年 1 至 12 月共補助 52 名新移民家庭兒童（包含大陸籍 27 名與外籍 25 名），補助金額計 84 萬 700 元（包含大陸籍 41 萬 3,700 元與外籍 42 萬 7,000 元）（因補助互斥原則，部分家庭已擇優申請身障津貼給付金額、托育養護補助）。
3. 99 年度新移民家庭子女優先進入市立托兒所者，共計 319 位。